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秦川租赁股权转让后继续为其存续贷款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暨关联交易概述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保障原控股子公司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秦川租赁”）开展业务的资金需求，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秦川租赁提供总额不超过 13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为秦川租赁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 915,453,924.80 元。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与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安汇通”）签署了《股权交易合同》，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确定受让方，将持有的秦川租赁 40%股权转让给长安汇通（公告编号：2021-27）。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秦川租赁将不再与公司有股权关系，公司对秦川租赁的担保将由对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担保变成对外关联担保。鉴于上述担保尚在有效期内，秦川租赁如需提前解除上述担保尚需一定时间。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在长安汇通提供反担保措施的前提下，公司拟在转让秦川租赁股权后，继续为其存续贷款提供担保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安汇通承诺促使秦川租赁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将公司对秦川租赁的担保余额降至 6 亿元以下；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将

公司对秦川租赁的担保余额降至 3 亿元以下；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使公司不再对秦川租赁的任何借款负有担保义务。

秦川租赁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继续为其存续贷款提供担保属于对外关联担保，按照相关规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959780X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司冠林

注册资本：7000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 日

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飞天路 588 号北航科技园 2 号楼 B 座 502 室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高管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任秦川租赁公司董事

银行信用等级：民生银行宝鸡分行授予秦川租赁信用等级 A 级

失信被执行情况：经查询，秦川租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0 年度
总资产	203,619.36	营业收入	21,284.63
总负债	160,870.17	利润总额	9,574.25
净资产	42,749.19	净利润	7,319.64

三、原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融资银行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金额（元）
1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	2018.04.28	2021.04.27	185,000,000.00
2			交通银行	2018.09.30	2021.06.10	1,572,000.00
3			交通银行	2018.11.30	2021.11.05	30,762,536.00
4			交通银行	2018.12.26	2021.11.05	2,789,120.00
5			交通银行	2019.04.19	2022.02.05	8,867,100.00
6			交通银行	2019.06.28	2022.05.05	11,023,065.60
7			浦发银行	2019.09.09	2022.07.05	37,440,103.20
8			浦发银行	2019.12.11	2022.09.05	30,000,000.00
9			浦发银行	2020.04.30	2022.10.05	23,000,000.00
10			长安银行	2020.06.10	2021.06.09	50,000,000.00
11			民生银行	2020.10.20	2021.08.20	60,000,000.00
12			浦发银行	2020.11.30	2023.08.19	63,000,000.00
13			光大银行	2020.12.07	2021.12.06	62,000,000.00
14			秦农银行	2020.12.05	2023.12.04	200,000,000.00
15			长安银行	2020.12.15	2021.12.14	70,000,000.00
16			长安银行	2020.12.23	2021.12.22	80,000,000.00
合计						915,453,924.80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继续为秦川租赁存续贷款提供担保，不属于新增担保事项，有利于保证其经营的稳定性，降低公司担保风险，秦川租赁股权受让方长安汇通为公司的担保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继续向秦川租赁存续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是为保证秦川租赁正常经营需要而发生，且为存续担保行为，不属于新增担保事项，审议程序合理合法，长安汇通作为股权受让方对公司的担保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整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将该等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高对外担保（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24.87 亿元（含本次对秦川租赁未到期担保余额 9.15 亿元，对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互保额度 8 亿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12.66 亿元，公司无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的担保情况（不包含对秦川租赁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及担保余额分别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15.51%及 58.8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